

时光给

谨以此书
献给天下
相信爱情的女人

Remarried
Woman
卫宣利 著

再婚女子

本年度最真实最温暖的婚恋小说

一笔写尽《再婚女子》的

涅槃传奇

完美婚姻没有“一手”“二手”之分

贵州人民出版社

再婚女子

Remarried women

卫宣利◎著

贵州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再婚女子 / 卫宣利著 . — 贵阳 : 贵州人民出版社 ,

2011.3

ISBN 978 - 7 - 221 - 09371 - 4

I . ①再… II . ①卫… III .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36632 号

书 名 再婚女子

著 者 卫宣利

责任编辑 程 立

策划编辑 一 航

文字编辑 张 燕 刘 宏

装帧设计 谢 滨

出 版 贵州人民出版社

社址邮编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号 550001

经 销 新华文轩

印 刷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规 格 710 × 1000 毫米 1/16

字 数 175 千字

印 张 14

版 次 2011 年 6 月第一版

印 次 2011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221 - 09371 - 4

定 价 22.80 元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谁的过往不是千疮百孔 / 001

第二章 我们都是离过婚的人 / 038

第三章 爬满了虱子的袍子 / 096

第四章 人生是没有退路的单行线 / 164

第五章 尾声 / 215

第一章 谁的过往不是千疮百孔

1. 婚礼前奏

大龄剩女景萱终于在 30 岁这年，成功地把自己嫁了出去。

婚礼是景家办的。景萱爸爸景天成对这个宝贝女儿宠爱无比，所以当听到景萱泪眼汪汪地告诉他，段家不肯接受她，不肯承认她和段越的婚姻，当然也不会出面办婚礼时，景天成大手一挥，斩钉截铁地说：“婚礼交给爸爸来办，你放心，爸保证漂漂亮亮地把你嫁出去。”

景爸果然一手包揽了婚礼一干事宜，从定酒店花车摄像，到给亲朋好友发请柬，包括烟酒糖果瓜子蛋糕鞭炮烟火大小喜字，事无巨细，全是景天成一手操持。景萱和她的未婚夫段越要做的，只是去拍了婚纱照，购买床上用品家具电器，叫来一帮朋友帮忙把新房收拾一番，婚礼当天起早去化妆盘头。然后，段越把花枝招展的景萱，送回景萱父母家，按部就班进行婚礼仪式。

照说，婚礼是该由男方来操办的事。可段家不肯出面，景天成也认了。可是景天成是个讲面子的人，婚礼毕竟是女儿人生中的大事，男方家里一个人都不来，面子上不好看。所以，婚礼前夕，在段越回家数次游说父母无果后，景天成决定亲自上阵，他倒要看看，这段家父母难道是铁石心肠？非要给儿子的

生命里留下一个永远的遗憾？

段越家在一个偏僻的小山村，离L城30公里。景天成由段越带着，转了两趟车，又搭了摩的，七拐八扭的，终于到了。这是个依沟而建的村子，村子被一条深涧分为南北两部分，段家在沟南。

到了段家才知道，这个家真不是一般的穷。三间房子，低矮破败，院子里竖着一间歪歪扭扭的牛棚，几只觅食的鸡在院里走来走去，空气里弥漫着牛粪和鸡屎的味道。屋里连件像样的家具都没有，一张桌子破旧斑驳，椅子坐上去摇摇欲坠，堂屋里一盏小灯泡，看上去只有5瓦，地面坑洼不平，房间的角落里堆了几袋粮食。这个家，用一贫如洗、家徒四壁来形容，一点也不为过。

看到这光景，景天成心里一寒，多亏女儿婚后不在婆家住，不然，这日子可怎么过？

段越为父母和景天成互相做介绍，段母葛秀英倒是很热情，倒了茶，又去打荷包蛋。段父段正伟是个固执的农民，没什么文化，却有股子犟劲，认准的理儿十头牛也拉不回。他听到儿子介绍说来的人是景萱的父亲，脸就变了，也不说话，闷着头蹲在屋檐下一支接一支地抽烟。

景天成只好说：“老弟，我这大老远来，也是为孩子们的事。你们的态度段越都和我说了，我能理解你的心情。不过你看，这俩孩子彼此中意，他们俩互相取长补短，也是好事。段越这孩子也不错，厚道，实诚，脾气也好，我是看中了……”

段正伟瞪着眼珠子，冷哼一声：“你当然看中了。你看看这个家，穷成这样，还不是为了供他小子读书？我费多大劲才供他读完大学？你倒好，白拣个便宜，让我儿子去给你当不花钱的保姆，伺候你闺女？”

景天成早料到段父会是这个态度，赔笑道：“你看你，这是说哪里话？”

段正伟没有丝毫退让的余地：“不中，我不能让我儿子背这个包袱。你们这不是把他往火坑里推吗？让小越娶你闺女，还不如娶个呆子傻子！”

景天成肺都要气炸了，他一辈子心高气傲地被人敬着，何曾受过这等藐视？心里的火苗子“噌噌”地往上冒，半天接不上话。依他的脾气，早发火了，我闺女聪明漂亮，能说会写，怎么就成包袱火坑了？还不如呆子傻子？天下照这样的呆子傻子有几个？再说，你儿子也不是什么宝贝，家里穷成这样，还想娶个什么样的？

这些话当然只能在心里发泄，这种时候当然不能发火。景天成压着自己的

火气，继续陪着笑脸说：“老弟，孩子们自己的事，就让他们自己做主吧。你这么老梗着，也不是事。怎么说，婚礼你们还得参加，孩子一辈子的事……”

话还没说完，段正伟“啪”地一拍桌子：“甭管他一辈子两辈子，小越这小子要敢结这门亲，我就当没生他这个儿子！”甩袖而去。

景天成终于怒了。他一字一顿地说：“好，既然你不认儿子，我就当白拣个儿子。”他拉起段越，故意气段正伟道：“儿子，走啦！”

段正伟被气得直翻白眼。

景天成只能回去安慰女儿：“小萱，咱啥也不图，就图段越这孩子人实诚，真心实意地对你。遇上这么个人也不容易，人这辈子，哪能没有点遗憾？再说，成见和隔阂也会慢慢消融的，谁的爹妈不疼儿女？日后时间长了，自然就好了……”

段越不能勉强父母，又怕委屈景萱，自是两头作难，默然无语。景萱不忍爸爸再为她伤神，也怕段越不开心，只好强颜欢笑说：“我嫁的是段越又不是嫁他家，我们自己过得好就行了。”

她目光坚定地看向段越，段越伸手过来，把景萱的手紧紧握在自己的手心里。

2. 闺密闺密

景萱的闺中密友江若禅，自告奋勇前来主持婚礼。这女人机智敏捷，一张巧嘴能说会道，主持个婚礼自然不在话下。何况，景萱与段越的爱情，江若禅从一开始就全程参与，其中的沟沟坎坎没有人比她更了解，由她来做婚礼主持，再合适不过了。景萱当然乐得坐享其成。

江若禅是L城小有名气的画家，女人中的极品。挺拔优雅的身姿，像熟透的水蜜桃，勾人的魂。热情开朗，无心计，不记仇。自从嫁给老公张华成后，她的日子就发生了质的飞跃。张华成是房地产老总，家产数百万，自然供得起她在家做全职太太，唯一的遗憾是年纪大了点，比江若禅大30岁。也因此，江若禅备受宠爱，她每天的工作就是练瑜伽，做美容，逛街，旅游，画画，做私房菜。隔三差五的，开着她的红色奥迪车，拉着一帮朋友游东逛西，哪个地方新开了菜馆，哪家饭馆有什么特色菜，她了如指掌，自然人缘也极好。

几年前，景萱和江若禅同给市报供稿，一个写字，一个画插图，是晚报副刊编辑曾阿弥的两员得力干将。经常是，曾阿弥将景萱的文章传给江若禅，不

出一天的时间，江若禅的插画就发过来了。江若禅的画是在细细读了景萱的文后，根据文中情境意态加上自我发挥，落笔而成。所以，她的插图与景萱的文，总是丝丝相扣，相得益彰，十分出彩，为曾阿弥争了不少的光，也让景萱有高山流水遇知音之感。

后来，两人在曾阿弥的安排下见了面。三个女人一见如故。江若禅折服于景萱的才华，爱上了这个沉静低调的小女子；景萱亦仰慕江若禅久矣，被这个风情万种的女人迷倒；两个人共同为曾阿弥这个伯乐的赏识和培养而感动。于是，一个画家，一个作家，一个编辑，三个女人惺惺相惜，引为知己。

曾阿弥的外表与实际十分不符，虽年近五十，却时尚前卫，经常着一件宽大飘逸的外衣，下面是牛仔裤，戴副墨镜，配各种款式的帽子，短发，瘦削，健步如飞地行走在这个城市里。潇洒，动感，真正是五十岁的年龄，三十岁的心灵。

曾阿弥离异多年，有一个如花似玉的女儿，正读大学。前夫据说是帅哥级的人物，又才华横溢。可惜曾阿弥没有这个艳福，两个人偏偏性格不合，一吵架就憋着劲地冷战，谁也不肯先开口说话，最后闹得只有离婚。离婚时女儿才3岁，曾阿弥独自带大女儿，其中辛苦只有自知。

阿弥姐有洁癖，几个人每次到她家小聚，都为那个家的干净而惊叹。所有的物件都摆放有序，纤尘不染，连卫生间的马桶都始终洁白明亮。景萱觉得自己已经够讲究的了，可是阿弥姐给她的评价是：细节不够。

景萱开始还不服气，但到阿弥姐家里一看，她失语了。当真是，望尘莫及啊。

关于阿弥姐的洁癖，有一个在圈子流传的经典事迹：有一次她家里有飞贼潜入，她发现后第一动作不是报警，也不是去检查钱财遗失数目，而是先把家里里外外彻底打扫一遍，与大家诉说时并没有恐慌，而是反复感叹：贼呆过的地方多脏啊！

几个人都私下猜测，阿弥姐的离婚，是否和她的洁癖有关呢？

景萱的婚礼上，这两个闺中的密友自然是少不了的。

另外两个不可缺少的，一个是市报记者马小腾，另一个是金悦大酒店的老总许诺。

马小腾起初是景萱的粉丝，她以记者敏锐的眼光，第一个发现本市还有景萱这样励志型的人物。她觉得，以景萱特殊的个人经历和取得的成就，完全可以树立一个身残志坚的奋斗典范，成为广大青年的学习榜样。所以，她多次央

求同事阿弥姐作桥梁，想把景萱当作采访对象，写个独家报道。无奈景萱为人低调不肯配合，只得作罢。虽没写成报道，却一来二去的，也和景萱性情相投，加入了江若禅她们的圈子。

许诺是个典型的商人，精于算计，有敏锐的眼光和灵活的头脑，当年她从路边小吃店开始，到现在发展成一家集餐饮娱乐住宿为一体的酒店，也算是白手起家的女强人。她虽是商人，却有着不灭的文艺情结。生意用去她八分的智商，剩下的两分，她用来写作，有点时间便写写画画，是个标准的文艺女青年。她也零零散散地在曾阿弥的版上发过一些小文章，后来，被曾阿弥带进她们的圈子，她看着眼前几位风姿妖娆气质非凡的女人，忍不住哀怨地感叹：“生意做得再大，终究也是个体户。还是作家画家好，名利双收啊。”

至此，景萱和她的朋友们，成立了一个快乐的小圈子。五个性格各异的女人，一起吃饭，喝茶，聊天，唱歌……

生活可真是，丰富多彩。

3. 这个婚礼不寻常

婚礼前一天晚上，景萱失眠了。她把婚礼的流程和段越又核实一遍，确定不会出现差错，还是不放心，又神经质地问了许多很白痴的问题，诸如：“车不会坏在路上吧？”“鞭炮会不会哑巴？”“40桌酒席够不够啊，万一不够坐怎么办？”……

段越耐心地一一解答了她的问题，好不容易将她安抚住。两秒钟后，景萱突然跳起来，把婚礼当天要穿的婚纱旗袍首饰逐一拎出来试了一遍……一直折腾到午夜两点，段越眼皮子像抹了强力胶，再也睁不开时，听到景萱在耳边又问了一句：“老公，结婚后你不会出轨吧？”

段越觉得自己要疯掉了。

一夜兴奋的后果是，第二天，一对新人睡过了头。江若禅“咚咚咚”地在门外死命地敲，才震醒了屋里人。景萱醒来一看表8点40，人就蒙了——和化妆师约的是6点啊。两个人手忙脚乱地穿衣起床，江若禅二话不说，载着他们直奔影楼。

化妆师早等得不耐烦，抱怨了半天，又训斥她：“怎么这么重的黑眼圈？皮肤也没有保养……”

景萱只得低头听着，心想，真是吃饱了撑的，干吗非要走这个仪式遭这个

罪听人训斥？依着她的性子，领了那个红本，和段越两个人出去游山玩水一番，岂不自在？但景天成当然不答应，他养了女儿30年，当然要把女儿风风光光地嫁出去，才算完成任务，功德圆满。

化妆师费了好大劲，才将景萱的黑眼圈遮住。化完妆，段越看着镜子里的景萱，忽然呆了。景萱粉面含春，千娇百媚，洁白的婚纱衬着，像一朵水莲花，有不胜凉风的娇羞。段越有一瞬间的迷乱，这是他的公主吗？

旁边的江若禅笑他：“发什么呆？以后有的是时间看你的美娇娘。”

景萱和段越在酒店门口用八颗牙齿的标准笑容迎宾，马小腾不甘寂寞，站在景萱旁边挨个审视来宾。看到帅哥便两眼放光，看到美女又自惭形秽，等人进去后再贴着景萱耳边，乱点鸳鸯谱八卦一番，景萱被逗得乐不可支。

远远的，一个男人从车上下来，黑色轿车漆黑锃亮，男人西服革履，黑发浓密，玉树临风。段越急走几步，上前给来人一个结结实实的拥抱，又狠狠捶上一拳，说：“千叮咛万嘱咐的让你早来，还是磨蹭到现在，吃喜酒还这么磨叽！”

男人回他一拳，呵呵笑道：“大哥，你有点同情心好不好？我今天早上还在外地出差呢，这紧赶慢赶的，跑了三百多公里回来参加你的婚礼，路上还堵车，我比你急多了！”

段越拉着他的手给景萱介绍：“钟锐，大学里睡在我上铺的兄弟，也是我最好的哥们。商界奇才，成功人士。”又对钟锐介绍：“景萱，我老婆。”

钟锐夸张地拉住景萱的手不放，连声感叹：“紧赶慢赶，还是晚了，美女怎么都让你段越给拐了？嫂子，下次有像你这样的仙女，可得给我留着啊。”

段越在身后踢他一脚：“就你贫，没个正形。”

景萱大笑。夸赞女人的美貌，往往比夸赞她的聪明智慧更能深入人心。

喧闹的马小腾却忽然安静，痴痴地用目光将钟锐送走，还兀自愣着。从里面出来的曾阿弥上前拍她的头：“别花痴了，人家都走半天了！”马小腾才缓过神来，脸上泛起可爱的红晕。跟过来的许诺看着她笑：“手下留情啊，你可是有家的人，别看到帅哥就迷。”

几个人正说笑，忽见江若禅拉着一个男人过来：“来来来，介绍一下：展宽，是景萱的忠实粉丝。央求我好多次了，非要来参加你们的婚礼。”

展宽把一个红包塞到景萱手里，微笑握手：“美女作家，仰慕已久，今日终于得以一睹容颜，荣幸之至。”景萱刚要道谢，江若禅已在身后拍了他一掌，

讥讽道：“酸不酸啊你？”

景萱看着这个个头不高、稍显单薄的中年男人，心里暗想：原来这就是江若禅常常念叨的那个蓝颜知己展宽，据说此人吟诗赋词出口成章，功夫了得。可此刻单看外表，也不过是个普通的中年男人而已。但看两人的亲密程度，绝非一两日的交情。

景萱看展宽走远了，在后面扯一下江若禅的衣袖，嘀咕道：“私藏帅哥，该当何罪？”

江若禅鼻子哼了一下，鄙夷地说：“严重怀疑你的审美眼光，他也能算帅哥？又瘦又小，像个猴似的。”

马小腾也凑过来，嬉皮笑脸地问：“大姐，老实交代，你们进行到哪一步了？”

江若禅红了脸，啐了她一口：“瞎说什么呢？我们可是纯洁的同志关系。”

几个女人心照不宣地互相挤眼睛，一起起哄：“哦，哦，哦！”江若禅装作没看见，指挥灯光摄影去了，任由她们八卦去。

婚礼按程序进行，喷彩带，撒花，江若禅致结婚词，新人父母上台。景天成特意女儿的婚礼准备了演讲稿，他养女儿30年，其中滋味，无以言说。今天终于把女儿风风光光地嫁出去，他又是高兴又是伤感。

景天成站在台上，激昂陈词：“各位亲朋，各位来宾，今天是小萱和段越大喜的日子，能看到他们有这一天，我很高兴。小萱在我身边呆了30年，也是在我手心里长大的。这孩子和别人不一样，她经历了很多常人无法承受的坎坷和痛苦，能走到这一天，不容易……我为有这样的女儿，感到骄傲……”景天成的泪溢了出来，哽咽难言。景妈也流泪了，两位老人紧紧牵着手，注视着花容月貌的女儿和英俊挺拔的女婿，努力想笑，泪却越流越多。或许，在这一刻，没有人能体会他们内心的滋味。

景萱心中也是百味陈杂，泪流满面，段越紧握她的手，用纸巾小心地为她擦泪。他知道眼前这个女子，曾经走过一段怎样艰辛的道路，他的心和她一起，在疼。

就在这时，现场忽然一阵骚动，众人纷纷往门口望去。就见一黑脸老汉，虎步生风，直奔台上而来。

正是段越的父亲段正伟。

段正伟又黑又壮，黑煞星般往台上一杵，景萱和段越呆了，江若禅呆了，景天成也呆了。只见段正伟上前，二话不说，拽住段越就走。段越拼命挣扎，急得满脸通红，大嚷：“爸，你要干吗？”

段正伟头也不回：“带你回家。”

段越急得几乎哭出来，一连串地喊：“爸，我在结婚啊，你搞什么呢？爸爸爸……”

段正伟的手攥得更紧了，嘴里破口大骂：“你这忘恩负义的兔崽子，老子吃苦受累养大你，砸锅卖铁供你读大学，容易吗？你倒好，一转身给别人当儿子去了……”

众人没见过这阵势，愣愣地眼看着段家父子大闹婚堂，都傻了眼。还是江若禅反应快，赶紧跑过去拦在路中间：“老伯老伯，有话好好说，他是新郎官呢，你把他拉走，这婚礼还怎么办下去？”

段正伟大喝一声：“说个屁，我就是让他办不下去！没你的事，给我让开！”

景天成眼角还挂着泪，目睹此景，也顾不得许多，冲了过去，横马立刀拦在当中，拉住段越的另一只手，咬牙切齿地喊：“段正伟，你别给脸不要脸，段越现在是我的女婿，你想带走，也没那么容易。”

两个人各自发力，可怜段越瘦弱的小身板，在俩爹的强拉硬拽之下，几乎散了架。

景萱彻底傻掉了。她昨天晚上想了那么多可能发生的意外，独独没有这一种——她的新郎，被劫持了。她亲眼目睹这场闹剧，悲愤交加，满脸是泪，大喝一声：“你们都给我放下！”

景天成在女儿的哭喊中先松了手，段正伟看着景萱，这是他第一次与他的儿媳妇相见。景萱坐在轮椅上，端庄，优雅，梨花带雨，却柔中携刚，与他相像中的完全不一样。此刻，她毫不胆怯地直视着他，目光倔强，坚定，不怒自威。

段正伟心里筑起的那条固执的大坝，像忽然被水浸泡过一样，刹那间溃不成军。在景萱的怒视之下，他讷讷地松开了手。

景萱滑动轮椅，上前将段越拉过来，一字一顿嗓音清亮地说：“他是我的男人，谁也没有权利将他拉走，除非，他自己不愿意和我结婚。”她再次将目光转向段正伟，声音平和地说：“爸，如果您愿意认我这个儿媳妇，那我也尊您一声爸。如果您不愿意，您也可以保留您的意见。但段越32岁了，他有选择自己人生伴侣的权利和能力，当然也会为自己的选择负责。所以，我希望您

不要干涉我们的婚礼，如果愿意，请您坐下来，喝一杯喜酒。”

景萱一番话不急不缓，铿锵有力，却字字掷地有声。段正伟脸上一阵红一阵紫，说不出是什么表情。

场上一片寂静，所有人都愣着。片刻后，江若禅带头鼓起掌来，宴席上响起经久不息的掌声。

4. 沦为剩女

是的，段正伟如此强烈地反对儿子的婚事，并不顾脸面上演闹剧，正是因为景萱的腿。

景萱和时下那些高学历高收入高智商长相通常也不差的白领剩女不一样，她没有高学历，高中尚未毕业；没有正经职业，为报刊码字为生，收入中等；智商也不算高，看到数字就迷糊，过个立交桥会迷方向；长相倒温婉可人，个儿不高，黑发如瀑，笑起来时一双丹凤眼弯弯的，很有亲和力。

这些也都不算什么，关键是，景萱的腿。13年前，17岁的高二女生景萱，在过马路时，一场突如其来的车祸，将景萱的后半生，从此禁锢在轮椅上。一双好好的腿，成了摆设，再也走不了路。

后来景萱常想，如果那个下午她没有去图书馆而去看了电影，如果她去图书馆走了另一条路，如果她没有在那条路上巧遇同学聊了一会儿天，如果那个出租车司机没有拉一个急着赶飞机的女人，如果他没有中途被交警罚款心情沮丧……那么，她的人生也许会是另一番模样吧。

可是没有这样的假设，一切都已经发生了。

景萱只能接受这样的人生，对全球每年一百多万死于马路杀手的人而言，景萱觉得自己是幸运的。毕竟，除了一双不能走路的腿，她正常得不能再正常。慧敏的大脑，灵巧的双手，丰富强大的心灵，只不过，她要借助轮椅生活。

后来景萱在网上看到一句话：命运就像强奸，如果无力反抗，那就学会享受吧。那时候的景萱，已经走过了最初的绝望和沮丧，开始学会适应生活，并准确地找到了自己要走的路——写作。

景萱为那句话深深叹服。生活其实就是一种态度，忍受和享受，虽然都是受，得到的快感却是不一样的。既然已经这样了，为什么不索性来学会享受这人生的种种欢愉？

景萱在电脑上为报刊码字，写些亲情爱情感悟的小文。原以为能自力更生

糊口度日已经不错，没想到随着名气的提升约稿不断，收入竟也不错。28岁那年，景萱做了人生第一件重要的事，在这个城市房价飙升之前，用自己积攒的稿费，买了一套90坪米两居室房子。这个英明睿智的决定，为她日后的婚姻，奠定了相当好的基础。

景萱不是没谈过恋爱。

那是她刚开始写字的第二年，因为隔三差五地在晚报上发一些情感类的小文字，她的名字被一个叫陈安的男人留意。后来，陈安通过编辑曾阿弥拿到了景萱的电话，和她取得联系后，第一次见面，陈安送上的礼物竟是一本收集了她所有文章的剪贴本。

景萱被感动了。茫茫人海中，有一个人这样默默地关注你，不能不令人感动。

后来，这个叫陈安的，据说是一家大厂的厂报编辑，就成了景家的座上客。景天成很看重陈安，因为知道女儿的身体有缺陷，所以，在选女婿这件事上，景天成的标准不高，只要人实在，能照顾女儿的生活，真心实意地对景萱好，其他的条件都简化了。

陈安不是个成功的男人，三十好几的人，身无长物，经济窘迫。可是他对景萱说：“那天在《艺术人生》里看到张海迪的家庭，王佐良给了海迪一个幸福的家，我想我也能是照顾好你，以我多年的生活能力……”

感情上尚是一片空白的景萱，第一次在父亲之外，有个男人对自己说这样的话，她的心，被柔柔地打动了。单纯得像一张白纸的景萱，不在乎陈安年龄比自己大好多，也不在乎他有没有钱，欣然接受了他的爱。

爱情就这样来了，枝头喜鹊欢叫，花间彩蝶飞舞，百合花清冽芬芳地开着，人间处处春啊。景萱把自己所有的感情都投了进去，数着日子盼每个周末的相聚。每到周末，陈安便骑着自行车穿越半个城市来看她，而那一天，必定是景家的节日。景爸慌着杀鱼宰鸡，景妈在厨房里熬鱼汤炖排骨，一片欢腾喜庆。景萱和陈安在小屋里读书听音乐，吃罢饭，陈安陪景天成下两局象棋，景萱和妈妈在旁边观战，像是其乐融融的一家人。

恋爱中的人是幸福的，幸福的人是没有心思写东西的。景萱沉浸在自己的小爱情里，写字这件事，便被荒芜了。

恋爱中的人同时也是迟钝的，景萱没有感觉到陈安的心正在慢慢抽离，直到有一天，陈安郑重地要和景萱谈谈。

陈安说：“你太重感情了，对我太依赖了。”景萱傻傻的，想，重感情不好吗？爱人不是要相互依赖的吗？

陈安又说：“写作要写成大家才能赚钱，你这么懒惰，什么时候才能成大家？你看我，一个月几百块钱，勉强够自己花而已。还不稳定，随时可能下岗。将来我们俩都没有工作和收入，靠什么生活呢？”景萱想，说得也对啊。可是养家不是男人的事吗？难不成还指着我的稿费养你啊？

那时候景萱还没有成后来的气候，偶尔发个小稿，三五十块的稿费，够买个零嘴而已。买房，都是后来的事了。

陈安看着执迷不悟的景萱，只好摊开了说：“你看，我都这个岁数了，再不出去闯闯，以后就没机会了。我想去广东……”

景萱这才醒悟过来：“啊？你去广东？那我呢？”

陈安说：“没关系，分手了，我们还是朋友，有机会，我还会给你做喜欢吃的菜……”

如同当头一棒，景萱被砸晕了。嗯，分手。

陈安当然并没有去广州，他不过是为分手找个理由而已。

分手后很长一段时间，景萱才慢慢回过味来：呃，原来陈安一开始是看中了她的才情，以为她能成名成家。后来看她沉迷感情，估计她也难有什么大作为，就撒手而去了。说白了，就是嫌她不会赚钱，怕从此拖个包袱，粘住他脱不了身。

回过味来的景萱忍不住骂了声：他娘的，什么狗屁爱情！从此对爱情死了心。

5. 一次短暂的婚姻

景萱的婚恋之路，注定了要经历一番坎坷。

首次恋爱遇人不淑，对景萱的打击简直是毁灭性的。和陈安分手后，醒悟过来的景萱忽然变成一个超级“愤情”——嗯，就是愤恨爱情。她终于不再幻想要什么超越现实的爱情，答应见见三姨为她介绍的男人。

又是一老男人，秦阳，比景萱大10岁，离异，带个10岁的小女孩儿，在一所中学里教书。景萱和他没什么话，看中的是他有个稳定收入。秦阳倒是 对景萱体贴入微，买书，买零食，买暖手宝，买柔软的坐垫。景萱想，就这样吧，自己年龄也不小了，再拖几年，剩来剩去，更是嫁无可嫁了。

景萱本来对这桩事是不上心的。可是有天晚上，景萱忽然接到一个女孩儿的电话，女孩儿直截了当地说：“秦阳在你那里吧？你告诉他，别忘了给我买避孕药，如果超过72小时，后果自负。”

景萱还愣着，“啪”，那头已经挂了。

景萱看着正在外屋里辅导女儿写作业的秦阳，疑窦顿生。这女孩儿是谁？她怎么会有自己的电话？听那语气，分明是向她宣战来了。难道秦阳在玩劈腿？

景萱追问秦阳，秦阳很无辜。说那女孩儿是学校里临时代课的老师，才18岁。他有时候出去开会，就把女儿留给她照看。结果一来二去的，女孩儿就对他上了心。秦阳辩解说：“只是她一厢情愿，我对她真没那意思。”

景萱看着他，冷冷地问：“那避孕药是怎么回事？她又怎么知道我的电话？”

秦阳的汗“唰”地就下来了。景萱冷眼看着，秦阳断断续续地说：“她年龄小，我又带着孩子……她妈不同意我们在一起，拖了几年了……我的年龄，等不起了，她知道我和你的事，天天和我闹，从我手机上看到你的号码……”

景萱倒真没想到，这老实的老男人，对小女孩儿还有这么大的吸引力呢。景萱心里暗自决定：既然她要挑战，不妨就开一战。景萱饶有兴趣，觉得好玩儿。像小孩子，本来是一件她也不想玩的玩具，可是忽然有别的孩子来争，她便也抓住不愿放了。和这个玩具的好坏，其实没有多大关系。

景萱直截了当地对秦阳说：“那好，既然你心里没她，那咱们明天去办证结婚。”

秦阳结结巴巴地说：“你，你想清楚了？”

景萱骂了句：“屁话，结婚是小事吗？”

秦阳犹犹豫豫地说：“可是，我爸妈那边，还没有说通……”

景萱叹了口气，是了，她的腿，注定了每一次恋爱，都要被对方父母百般阻挠。没有哪个父母愿意儿子娶这样一个姑娘，不管她多么温柔漂亮善解人意，不管她是多大的作家有怎样超凡的能力，在传统守旧的父母面前，统统没用。他们坚定地认为，娶媳妇就要娶能踢会跑的，洗衣服做饭下地干活，样样皆能。他们才不管什么情趣喜好，只要肩宽腰圆身体壮的，屁股大能生儿子的更好……

景萱从前和同班的一个男生有过朦胧的初恋，可是从她受伤以后就断了，那男孩儿捎信来说，父母不同意，他们以后不可能在一起。后来和陈安相处时，他的父母也强烈反对，只是他们还没有进行到结婚那一步，就分手了。

现在，轮到秦阳，景萱忽然不想扮乖乖女的形象了，她想恶作剧一回。她

摔碎了茶杯，将一块锋利的玻璃对着自己的手腕，逼着秦阳说：“我不管，明天就去办手续，不然就死给你看。”

秦阳没料到景萱有这一手，吓得大惊失色。奋力夺下景萱手里的玻璃，头上直冒冷汗：“我又没说不结，你，你这是干什么？”

第二天，他们就去办了结婚手续。从民政局出来，景萱看着手里的红本，再看看身边这个头顶微秃肚腹渐圆垂头丧气的男人，有一瞬间的恍惚：这就是自己想要的婚姻吗？景萱从少女时代就幻想过自己的爱人，挺拔俊朗，浪漫多情，幽默睿智，无条件地宠爱自己……可现实中，上帝交给自己的，竟是一个男人！

景萱心里有浓重的失落，她后悔了。

戏剧性的是，还没有轮到景萱后悔，秦阳就消失了。

办过结婚手续，秦阳送她回来，景萱说起结婚的程序和需要买的东西，秦阳唯唯诺诺，却并不接话，只说，再等等。结果，秦阳一走就没了踪影。开始电话还通着，后来就再拨不通了。倒是那个女孩儿，常常在深夜打电话来骚扰她，一会儿哭着哀求她放了秦阳，一会儿又得意洋洋地发短信炫耀：你老公现在正睡在我身边，他折腾我一晚上，太累了，睡得正香。我没看错他，他的确是个很棒的男人……

景萱恶心得直反胃，恨不得把那贱人抓过来狠抽一顿。后来忽然又觉得好生无趣，抽一顿又怎样？一个窝囊不负责任的男人，一个低俗无趣的女人，自己干吗要和他们纠缠在一起？当初也是自己糊涂，以为胡乱找个男人结了婚以后就有了靠山和保障，现在才明白，谁能靠得住谁呢？真应了那句话：男人靠得住，老母猪都会上树。她拿那一纸婚书又有什么用？还不如一个人落得清静。

想清楚了，人也就轻松了，再收到那个女孩儿的短信，景萱毫不客气地回她：“既然你喜欢老男人，让给你就是，本姑娘不稀罕。不过他一时半会怕也不能给你正经名分，你也悠着点，别弄出个孩子来，当未婚妈妈可不是好玩儿的。”然后把手机卡取出来，扔进了马桶。

景萱后来断断续续地听人说，秦阳的日子也不好过，那个女孩儿一直缠着他不肯放，但她妈又死活不同意。秦阳的父母也去学校闹，鸡犬不宁。秦阳的父亲因为这事生气去世了，他又换了个学校……

景萱像听别人的故事，心如止水。

事隔一年之后，有一天，秦阳忽然上门来找景萱。景萱当然不肯见他，秦